

#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中证鹏元公告【2025】193号

## 中证鹏元关于关注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 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高管变更等事项的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鹏元”）对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装建设”或“公司”，股票代码：002822.SZ）及其发行的下述债券开展评级。除评级委托关系外，中证鹏元及评级从业人员与公司不存在任何足以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债券简称	上一次评级时间	上一次评级结果		
		主体等级	债项等级	评级展望
中装转2	2025-4-7	B-	B-	稳定

2025年4月16日，公司公告称，庄展诺先生申请辞去董事长和总裁职务，同时辞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和委员职务，辞职后，庄展诺先生将在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选举庄小红女士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聘任庄绪初先生担任公司总裁。庄展诺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董事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2025年4月18日，因公司2017年至2021年年度报告虚假记载，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5]2号）：深圳证监局决定对公司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850万元罚款；对相关

人员庄重、庄展诺、于桂添、曾凡伟、佛秀丽、庄超喜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50 万元至 400 万元罚款；对庄重、庄展诺采取 3 年市场禁入措施。

2025 年 4 月 18 日，因公司 2017 年至 2021 年年度报告等文件存在虚假记载、募集资金使用不规范，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对庄重、庄展诺给予公开认定三年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处分，对公司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对相关人员庄重、庄展诺、于桂添、曾凡伟、佛秀丽、庄超喜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对何应胜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

中证鹏元认为，公司因 2017 年至 2021 年年度报告虚假记载收到监管部门和自律组织的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上述事项将导致公司信誉受损，且行政处罚使得公司或将面临投资者索赔等法律诉讼风险，上述事项对公司经营、财务和信用状况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综合考虑公司现状，中证鹏元决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B-，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中装转 2”信用等级维持为 B-，评级结果有效期为 2025 年 4 月 25 日至“中装转 2”存续期。同时，中证鹏元将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信息披露、管理层变动及对公司治理的影响等情况，并持续跟踪以上事项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评级展望以及“中装转 2”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表 本次评级模型打分表及结果

评分要素	指标	评分等级	评分要素	指标	评分等级
业务状况	宏观环境	4/5	财务状况	初步财务状况	2/9
	行业&运营风险状况	3/7		杠杆状况	3/9
	行业风险状况	3/5		盈利状况	非常弱
	经营状况	3/7		流动性状况	3/7
业务状况评估结果		3/7	财务状况评估结果		2/9
调整因素	ESG 因素				-2
	重大特殊事项				-2
	补充调整				0
<b>个体信用状况</b>					<b>b-</b>
<b>外部特殊支持</b>					<b>0</b>
<b>主体信用等级</b>					<b>B-</b>

注：（1）本次评级采用评级方法模型为：园林工程及装饰安装施工企业信用评级方法和模型（版本号：cspy\_ffmx\_2023V1.0）、外部特殊支持评价方法和模型（版本号：cspy\_ffmx\_2022V1.0）；（2）各指标得分越高，表示表现越好。